

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壹、依據：

- 一、依據教育部推動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辦理。
- 二、苗栗縣 109 年 3 月 23 日府教特字 1090054888 號函。

貳、計畫目標：

- 一、擬定全校性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二、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處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我傷害危機之同學的教學與活動之技能。
- 三、增進教師、學校行政及相關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事件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四、落實學校高關懷學生群之篩選，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五、建立學校學生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六、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有效心理諮商與治療之知能。
- 七、整合自我傷害防治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八、建立並落實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參、實施策略：

一、研究發展：

- (一)蒐集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相關資料，提供學校教師及相關人員參閱運用。
- (二)分析校園安全通報之學生自我傷害事件通報案例，探討校園自我傷害暨自殺行為之成因，並研擬各級學校校園危機處理機制及流程，建立個案處理範例，俾供學校教師處理參考。

二、強化組織運作：

- (一)設置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推動小組，並確實執行各項預防工作。
- (二)與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建立合作關係，提供學校教師處理學生憂鬱與自傷三級預防工作之相關諮詢協助。

三、培訓防治人才：鼓勵教師參與學校執行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之經驗分享與觀摩，透過示範學習，精進推動之策略與行動方案。

四、編製相關教材及參考資料：

(一) 減輕學生課業壓力，提升學生挫折容忍力，將情緒管理、生命教育等議題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

(二) 善用平面與多媒體之宣導教材。

五、推動與實施防治計畫：擬定學生憂鬱與自傷防治計畫，據以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學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如下：

(一)、初級預防：

1.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2.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3. 行動方案：

(1) 學校訂定並實施學生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計畫；教育主管機關定期督導。

(2) 學校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殺事件危機處理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

(3) 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並結合校外社會資源，建構整體協助機制。

(4) 教務處：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培養解決問題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及防治憂鬱與自殺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5) 學務處：

a.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培養學生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處理之能力。

b.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

c.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憂鬱與自殺之防治工作。

d.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辦理研習，提升教師對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認及危機處理知能。

e. 對家長進行憂鬱與自殺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

(6) 總務處：

a. 隨時檢視、維護、修繕校園各項設施，避免危險環境的產生。

b. 注意警衛及工友的挑選及培訓，並督導校園警衛提高警覺加強校園安全巡邏，並熟悉危機事件之處理流程。

c. 培訓各班服務學生，維護班級硬體安全。

(7) 輔導室

a. 透過校務會議及導師會議宣導憂鬱、自我傷害防治資訊，提升教師輔導知能，

減少因教師因素致使學生發生憂鬱自我傷害行為之機率。

- b. 鼓勵專業輔導教師參加研習、訓練，提升專業輔導知能及技巧。
- c. 實施班級輔導，協助學生適應學習環境與課程，配合導師實施生命教育。
- d. 透過適當篩檢工具，篩檢出具憂鬱傾向及需高度關懷學生名單，會同導師、專輔老師給予支持與關懷，必要時召開個案會議，提供相關協助。
- e. 定期辦理情緒管理講座、認識憂鬱、藥物濫用的宣導講座，提升學生知能，讓學生知道在面臨人際、情感、情緒、生活、學習等各類問題時，應該如何處理，或向何人與何單位求助，預防自傷。
- f. 配合、協助各處室舉辦各項活動，抒發學生壓力，調劑身心。
- g. 實施生涯定向輔導，增進學生對未來的安定感

(8)任課老師/教職員工

- a. 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自我傷害防治研習活動，對學生行為有正確的認識。
- b. 實施生命教育。
- c. 增進學生因應的技巧及處理壓力的能力。
- d. 提供支援的網絡及相關資訊，讓學生清楚的知道在遇到困難時該如何求助。

(二)、二級預防：

- 1.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 策略：篩選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 3. 行動方案：

- (1) 高關懷學生辨識：提升導師、同儕、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對於具憂鬱傾向或需高度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商或治療。必要時進行危機處理；並配合內政部強化高風險家庭評估。
- (2) 全員篩檢：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找出合適之高關懷學生篩檢方法，新生入學時即建立具憂鬱傾向或需高度關懷學生檔案，每學期定期進行長期追蹤與介入輔導；必要時，並進行危機處置。
- (3) 整合校外資源，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師、精神醫師等專業人員到校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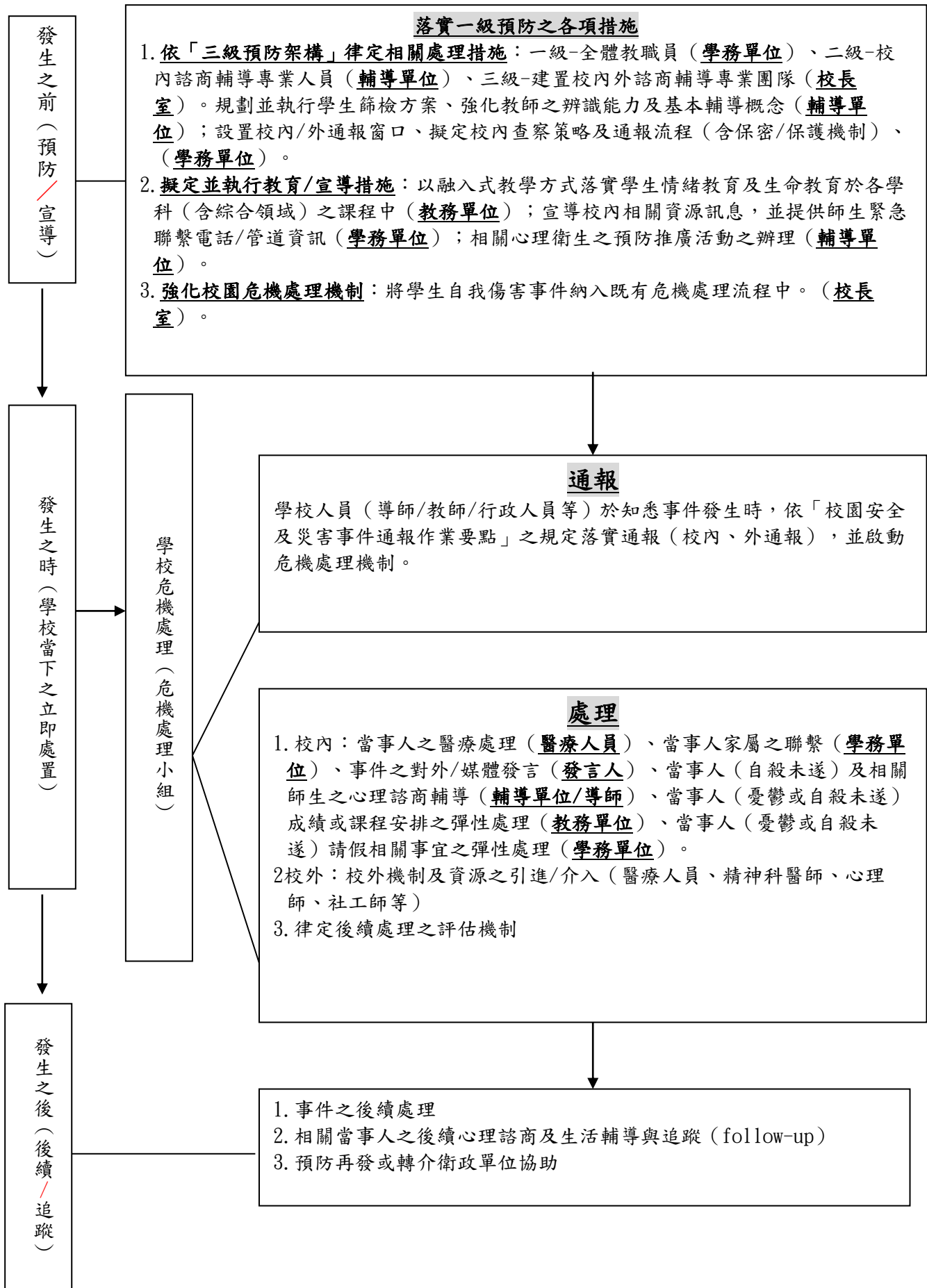
(三)、三級預防處治階段

- 1.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 2. 策略：建立自殺與具自殺企圖之學生的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3. 行動方案：

- (1)自殺未遂：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之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以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安排個案由心理師進行後續心理治療，以預防再自殺；與家長聯繫，預防再自殺。
- (2)自殺身亡：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之公開說明、對校內相關單位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及哀傷輔導。
- (3)通報轉介：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進行校安通報及自殺防治通報(含「自殺暨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與轉介。

肆、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苗栗縣立公館國民中學校園自我傷害危機處理小組

組別	負責人	姓名	職掌	備註
召 集 人	校 長	方麗萍	負責事件處理總指揮 召開緊急處理會議 指定對外發言人	
總 幹 事	學務主任	殷漩琿	處理一切小組事物 依事件大小決定啟動相關組員 已進行事件之處理	
安全組	生教組長	陳仁祥	負責事件現場與善後之各項安全工作	
輔導組	輔導主任 輔導組長 專任輔導老師	黃艾萱 賴淑真 李文怡 廖佳蓉	篩選與評估需要輔導之相關人士 進入事發現場協同處理自殺或自傷學生，並陪伴家屬 協助處理班級現場 進行團體減壓輔導	
醫療組	校 護	邱嘉琪	負責緊急救護處理、協助相關醫療事宜	
課務組	教務主任	劉傳鐘	負責因事件之發生，相關課務之調整與處理	
總務組	總務主任	崔春平	負責學校內外之聯絡及相關之總務工作 負責隔離現場 提供事件處理所需之各項支援（如器材、用品等）	
法律組	人事主任	饒大明	提供相關法律問題諮詢	
資料組	資料組	巫靜雯	負責事件資料之記錄與彙整 呈報事件處理報告	
社區資源組	家長會長	林艾璇	提供直接、間接服務與相關協助及諮詢	

